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657 号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集科技”)于2019年7月通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以下简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集科技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安集科技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657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集科技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的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安集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集科技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的使用情况。



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657 号

四、使用目的

本鉴证报告仅限于安集科技申请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洁



中国北京

黄晓冬



日期: 2022年 12月 1日

附件: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3,277,09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9.19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329,353.05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 45,437,451.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4,891,901.80 元,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483,927,759.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900382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7,539,020.08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483,927,759.01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287,555,012.04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1,275,870.74
使用募集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款	225,587,263.6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428,548.77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63,328.93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置换金额	3,335,522.68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700,334.53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202,130.3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7,539,020.0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开户主体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余额
招商银行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62710905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68,430,211.43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5842191613100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94,100,000.00	已注销(注)
	15663715975369	宁波安集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已注销(注)
建设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31050161373609588888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3,313,068.91
	31050161373609577777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0	9,525,712.56
	31050161373609566666	安集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	3,242,563.68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8110201013401034448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80,827,759.01	78,027,463.50
合计			483,927,759.01	172,539,020.08

注：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5842191613100 及 15663715975369 已于 2022 年 2 月完成注销。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余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C22RR0101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2-10-08	3.01%	37 天
合计		-	35,000,000.00	-	-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一)。除此之外，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2.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 889 号 E 座 1 层调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由原来的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金桥出口加工区(南区) T6-8、T6-9、T6-10、T6-11 幢底层厂房变更为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金桥出口加工区(南区) T6 号地块。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将募投项目“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3 年 7 月。除此之外募集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不存在变化。

3.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275,870.74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335,522.68元。上述投入情况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1901009号)。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19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除一、2中的结构性存款外，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5. 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研发中心扩大升级项目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扩大升级研发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3,0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扩大升级项目。

6. 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48,428,548.77元(含利息)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市场开拓及日常经营活动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公司。

7. 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鉴于公司“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已于2021年12月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2,263,328.93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2年2月完成了该项目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

8. 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7,539,020.08元(含累计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43.70%。除“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已于2021年12月结项外，其他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参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二)。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前次募集资金均已足额到位，公司已按募集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按照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2月1日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4,891,901.8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7,555,012.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期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9 年度：			23,154,525.23	
						2020 年度：			65,612,319.68	
						2021 年度：			143,446,847.09	
						2022 年 1-9 月期间：			55,341,320.0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58,989,875.31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58,989,875.31	-61,010,124.69	2023 年 7 月[注 2]
2	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	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	94,100,000.00	94,100,000.00	92,943,860.71	94,100,000.00	94,100,000.00	92,943,860.71	-1,156,139.29	2021 年 12 月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263,328.93	2,263,328.93	不适用	2,263,328.93	2,263,328.93	-	不适用
3	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000,000.00	69,000,000.00	57,056,074.25	69,000,000.00	69,000,000.00	57,056,074.25	-11,943,925.75	2023 年 7 月[注 2]
4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31,359.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7,031,359.00	-12,968,641.00	2023 年 7 月[注 2]
5	超募资金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扩大升级项目	不适用	130,000,000.00	20,841,965.07	不适用	130,000,000.00	20,841,965.07	-109,158,034.93	2024 年 5 月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428,548.77	48,428,548.77			48,428,548.77	48,428,548.77	-
合计			303,100,000.00	483,791,877.70 [注 1]	287,555,012.04	303,100,000.00	483,791,877.70 [注 1]	287,555,012.04	-196,236,865.66	—

注 1：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大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原因系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含超募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以及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注 2：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吨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1]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1	安集微电子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 [注 3]	20.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25.45	225.45	不适用
3	安集微电子集成电路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安集微电子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安集微电子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扩大升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未对募投项目的效益做出承诺。

注 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安集微电子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CMP 抛光液生产线扩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将按照计划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

注 3： 安集集成电路材料基地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该项目实现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产量 225.45 吨， 该数据未经审计。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2021年03月11日 星期四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搜索

返回首页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006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6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50500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678701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姓名	杨洁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11-2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22219751126024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04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08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杨洁(11000241045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杨洁(11000241045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洁(11000241045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月 /m
日 /d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黄晓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2-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319870202001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358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2 年 2 月 1 日
b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晓冬(11000241135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日
/d

5

1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晓冬(110002411358)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晓冬(11000241135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晓冬(11000241135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